

# 5类奖助政策 助力贫困学生读研

本报记者 孙梦莹

2019年研招录取接近尾声。面对即将到来的研究生生活,一些家庭经济困难的考生不免对学费、生活费有些担忧。根据教育部相关政策,我国有5类研究生奖助政策,可为家庭经济困难考生读研助力。

## 国家助学金:硕士生每人每年不低于6000元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高校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所有全日制研究生(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补助研究生基本生活支出。高校会按月将国家助学金发放到符合条件的研究生手中。博士研究生资助标准不低于每生

每年10000元,硕士研究生资助标准不低于每生每年6000元。

直博生和招生简章中注明不授予中间学位的本硕博、硕博连读学生,在选修硕士课程阶段按照硕士研究生身份发放国家助学金;在选修博士课程阶段按

照博士研究生身份发放国家助学金。

研究生在学制期限内,由于出国、疾病等原因办理保留学籍或休学等手续的,暂停发放国家助学金,待恢复学籍后再行发放。超过规定学制年限的延期毕业生不再享受国家助学金。

## 学业奖学金:名额分配向基础学科和国家亟需的学科倾斜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是从2014年秋季学期设立的,对象是中央高校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全日制研究生。

中央财政对中央高校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所需资金按照博士研究生每生每年10000元、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8000元的标准以及在在校生人数的一定比例给予支持。

中央高校根据研究生收费标准、学业成绩、科研成果、社会服务以及家庭经济状况等因素,确定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的覆盖面、等级、奖励标准和评定办法,报财政部、教育部备案。学业奖学金标准不超过同阶段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标准的60%。学业奖学金名额分配向基础学科和国家亟需的学科(专业、方向)倾斜。中央高校应根据实际情况,对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覆盖面、等级和奖励标准

进行动态调整。

直博生和招生简章中注明不授予中间学位的本硕博、硕博连读学生根据当年所修课程的层次阶段确定身份参与学业奖学金的评定。

获得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奖励的研究生可同时获得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等其他研究生奖助政策资助。

进行动态调整。

直博生和招生简章中注明不授予中间学位的本硕博、硕博连读学生根据当年所修课程的层次阶段确定身份参与学业奖学金的评定。

获得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奖励的研究生可同时获得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等其他研究生奖助政策资助。

## 国家奖学金:每年奖励4.5万名在读研究生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由中央财政出资设立,用于奖励高校中表现优异的全日制研究生,每年奖励4.5万名,其中博士研究生1万名,硕士研究生3.5万名。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3万元,

硕士研究生为每生每年2万元。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每年评审一次。符合本办法规定条件的攻读硕士、博士学位的全日制研究生均有资格申请。研究生要如实填写申请审批表,向所在基层单

位评审委员会提出申请。

高校于每年11月30日前将当年研究生国家奖学金一次性发放给获奖学生。高校应将研究生获得国家奖学金情况记入学生学籍档案,并颁发国家统一印制的荣誉证书。

## 国家助学贷款:每人每年申请金额原则上不超过6000元

国家助学贷款是由政府主导、金融机构向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的信用助学贷款,帮助其解决在校期间的学习和生活费用。国家助学贷款利率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公布的上浮0.5个百分点的利率,不上浮。贷款学生在校期间的国家助学贷款利息全部由财政支付,毕业后的利息由借款人全额支付。

国家助学贷款是信用贷款,学生不需要办理贷款担保或抵押,但需要承诺按期

还款,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按照学生申办地点及工作流程不同,国家助学贷款分为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与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两种模式。借款人每学年申请的贷款金额原则上不超过6000元。

## “三助”岗位津贴:由高校管理

“三助”岗位津贴指的是助研、助教、助管津贴。高校按规定统筹利用科研经费、学费收入、社会捐助等资金,设置研究生“三助”岗位,并提供“三助”津贴。原则上,助研津贴主要通过科研项目经费中的劳务费列支,助教津贴和助管津贴所需资金由高校承担。

通过“三助”岗位津贴,高校也能充分调动研究生参

与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的积极性。通常来说,高校注重基本科研业务费对研究生培养的支持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研究生特别是博士生开展自主研究,并对人文社科、基础学科等科研经费较少的学科给予倾斜支持。

以北京大学的助教工作为例,每年学校会公布助教岗位预算、岗位数。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

示,助教是促进教学质量提升和支持课程建设的重要资源,各院系应成立由本科生和研究生教学负责人参与的工作委员会或工作小组,原则上针对基础课、必修课、核心课等院系重点建设的课程设岗。每名研究生承担不超过一个助教岗位,每个助教岗位的周工作量不少于12学时,每学期约17个教学周的工作量。



4月24日上午,一名研究生在电脑前学习。

本报记者 孙梦莹 摄

## 研招调剂4月30日结束

本报讯(记者 孙梦莹) 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4月30日关闭。考生要关注各招生单位公布的调剂办法和调剂空缺,尽快进行网上调剂报名。已被招生单位发送复试通知或待录取通知的考生要及时进入调剂平台完成确认。

已被拟录取的考生要及时浏览学校网站,提交相关材料。以北京工商大学为例,学校要求已被录取的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考生在5月20日前完成定向协议书的签订。其他定向考生如入学后不能将档案调入学校,要在4月30日前与学校签订《北京工商大学招收定向

就业录取类别研究生培养协议》。如本人不能前往办理,可将协议快递至学校研招办(需本人签字),还要附上一张纸写明回信地址、收件人、联系方式,以便学校盖章后寄回。在考生签订定向协议书后,学校才发放录取通知书。

调剂成功后,学校招生办会给考生寄发调剂函。调剂函一般会发往考生报名时填写的档案所在地。如果考生填写的是个人地址,收到调剂函后自行办理,然后寄回学校。如果考生填写某单位人事处收,调剂函会直接发到人事处,由考生去人事处协

调档,按要求补全相关手续。档案寄存在某人才交流中心的考生也要自行办理或协助办理。之后,学校会根据考生原单位提供的材料进行政审,最后发出通知书。调档有时间限制。学校收到考生的档案后才会发出录取通知书。所以,考生要保证在调档期限内把档案寄到学校,不可超时,否则无效。

据悉,各学院在复试结束后发出拟录取,学校才会进行调档政审,合格后发出录取通知书。正常情况下,各院校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6月中下旬寄出,预计2至10天左右到达考生手中。

## 清华大学

## 新设影视传播研究院

本报讯(记者 孙梦莹) 4月19日下午,清华大学影视传播研究院成立大会举行。该研究院是依托于清华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的校级研究机构。

清华大学校长助理、影视传播研究院管委员会主任彭刚在致辞中表示,影视传播是国家文化软实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清华大学有深厚的人文底蕴,成立影视传播研究院是学校实现“更人文”

的又一重要举措。希望影视传播研究院不断开拓创新,在人才培养、学科交叉融合等方面发挥引领作用,为清华大学的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也为国家文化发展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新作出更大贡献。

据悉,2019年1月,清华大学影视传播研究院由校务会议批准设立,由清华大学与清影工场合作共建。影视传播研究

院旨在利用清华大学多学科交叉的优势,开发高新视听技术,培养面向国际的高端影视创作人才,推动影视传播与数字视听新媒体领域的学术研究,建设兼具理论高度和国际视野,并与前沿影视内容生产和传播行业保持密切关系的影视传播思想和实践体系,努力成为国内领先并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影视艺术创新平台和人才培养基地。